

诚信参评承诺书（单位）

我单位就参评本届中国新闻奖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按照《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》规定组织作品评选。对申报的作品以及《推荐表》等材料，进行认真审核把关。相关作品内容和材料均已经过作者（主创人员）和编辑的确认，均符合参评要求。

二、申报的作品不存在导向错误、内容失实、重新制作、抄袭等问题；不存在刊播信息造假、虚报，作者（主创人员）、编辑虚报等问题；不存在未按规定程序开展推荐和初评，未按要求对报送作品材料进行公示；不存在参评人员违反职业道德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参评；不存在推荐单位、报送单位和参评者等有请客吃饭、送礼、“拉选票”等贿赂行为；也不存在其他违反《评选办法》的问题。

如出现以上问题，我单位愿按照《评选办法》相关规定承担全部责任，接受中国记协对我单位和推荐单位，以及相关责任人、作者（主创人员）和编辑的处罚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

（报送单位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）

2021年6月2日